**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AQJK-CG-2024-036**

**采 购 人： 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邀请 1

第二章 比选须知 5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1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1

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14

1. **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

**比选邀请**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受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现对“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编号：AQJK-CG-2024-036）进行比选。**现邀请已由采购人推荐的参选人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内容：现将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进行比选邀请采购。

服务完成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

比选最高限价：65000元

评标方法：最低投标价法

二、参选人的资格要求：

1.参选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科技中介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技术咨询一项即可；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1）被列入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管理系统

（2）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处罚限制期限内的投标人

（3）前期参与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活动获得中标候选人资格而放弃中标资格不签订合同的投标人，在处罚期内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三、比选文件获取：

1.潜在参选人于2024年5月27日17点30分前，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获取比选文件并报名。

2.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工本费：不收取。

3.报名方式：将“确定参与比选的函”盖供应商公章在2024年5月27日17点30分前发邮箱838714476@qq.com（报名截止后发送，报名无效。）

4.已发送确认参与比选的函，而放弃参加比选的参选人，须在比选报名截止日前一天以公司名义向838714476@qq.com发送放弃参与函（格式自拟），否则招标管理人将予以拉入集团黑名单处理。

四、比选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5月28日09点30分

地点：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安庆交控集团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参选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比选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2.本项目比选实行纸质参选，比选活动线下完成。比选时参选人需要按时到达比选现场进行签到，因参选人未按时达到比选现场，则视为主动放弃，对比选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成交人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六、凡对本次比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宜城路131号

联系人：仲利平

联系方式：0556-5513551

2.采购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2号楼一层

联 系 人：谭女士

联系方式：0556-5579928

附：

**确定参与比选的函**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我单位确定参与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招标，并承诺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按时参与比选开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 第一节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编号 | AQJK-CG-2024-036 |
| 2 | 项目名称 | 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 |
| 3 | 采购人 | 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4 | 采购管理部门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
| 5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6 | 最高限价 | 65000元 |
| 7 | 项目地点 | 安庆市 |
| 8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申报材料 |
| 9 | 资格条件 | 详见比选文件 |
| 10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1 | 参选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
| 12 | 参选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13 | 递交参选文件 | 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28日09点30分**参选人须在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比选地点现场递交参选文件。**参选文件份数 **壹** 份正本， **贰** 份副本，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同时装于一个袋内，包装密封，并于密封袋上加盖单位公章。参选文件密封袋上须写明：项目名称、公司单位名称、项目编号。 |
| 14 | 媒介发布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http：//jc.zh0556.com/）发布。 |
| 15 | 参选截止时间和地点 | 时间: 2024年5月28日09点30分地点: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安庆交控集团 |
| 16 | 评审方法 | 最低投标价法 |
| 17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18 | 付款方式 | 获得相关政府部门公示后5个工作日支付。 |
| 19 | 报价要求 | 参选人在递交标书前，对本项目的服务要求等情况已详细了解清楚，并应充分考虑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参选人应充分考虑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和服务期。一旦成交，参选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情况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赔偿或延长服务期的要求。 |
| 20 | 说明 | 1、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2、成交人必须具有相应经营范围，不得委托或分包。3、本次采购管理部门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具体合同签订主体为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特此说明。 |
| 21 | 廉政监督和投诉举报 | 凡有意参选的单位，在参与过程中，遇排斥潜在参选人等现象，可在开标截止时间1日前向采购部门提出书面质疑。如对质疑答复不满，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不少于12小时将书面投诉材料送达至监察部门。地  址：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号楼纪检监察室。电话： 0556-5595102。 |

## 第二节 参选人须知

**一、总 则**

1、定义

1.1、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采购管理部门。

1.2、参选人是指对“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序号2所指的项目表现出兴趣，按照约定的程序，从采购单位获取了比选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的参选人。

2、参选人资格要求：详见比选公告。

**二、参选文件**

**3、比选文件的构成**

3.1、比选文件包括：

（1）第一章 比选公告；

（2）第二章 比选须知；

（3）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4）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5）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3.2、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参选人没有满足比选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3.3、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本不清晰、表述不一致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2日内向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参选人自己承担。参选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没有按比选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或参选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参选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约定，该响应有可能被拒绝。

**4、比选文件的澄清**

4.1、参选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或澄清。

4.2、采购单位对在约定时间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以本须知所述方式进行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5、比选文件的修改**

5.1、采购单位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5.2、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内容均通过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http：//jc.zh0556.com/）发布，该修改内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5.3、当比选文件与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5.4、为使参选人有充分时间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单位可以决定顺延比选时间，具体时间通过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http：//jc.zh0556.com/）发布。

**三、参选文件编制**

**6、 参选文件的构成**

6.1、参选文件应该按照“参选文件格式”约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6.2、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参选人一旦成交，其参选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6.3、参选人提供的服务能满足比选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否则，其参选文件在评审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比选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7、参选文件的签署**

7.1、参选文件应加盖参选人公章。委托代理人须将“授权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附在参选文件中。

7.2、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授权书的签字或盖章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评选委员会可要求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委托代理人补齐签字或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加盖印章。

**8、投标报价**

8.1、除非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参选文件将视为无效参选文件。

8.2、参选人的报价高于比选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9、投标货币：**人民币。

**10、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处理：**

**参选人在本项目比选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成交无效，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参选人还应予以赔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2）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参选文件中未说明，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参选人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的；

（5）参选人以向采购人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

（6）参选人以他人名义比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7）违法与采购人就比选价格、服务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比选，影响成交结果的；

（8）法律、法规规定及比选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11、递交说明**

应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的第13条的装订要求进行递交。

**12、参选截止时间**

12.1参选人应在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参选文件递交至比选地点。逾期递交的参选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2.2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约定，通过修改比选文件相关条款以延长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参选人受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

**13、参选文件的递交**

13.1参选人递交参选文件以后，不得撤回已递交的参选文件。

13.2在参选截止时间之后，参选人不得对其参选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评选**

14.1评选办法：本次评标采用最低投标价法，采购人及采购管理部门在纪检人员的监督下根据比选文件要求，能够满足[比选文件](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B%9B%E6%A0%87%E6%96%87%E4%BB%B6/8706265?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6%9C%80%E4%BD%8E%E6%8A%95%E6%A0%87%E4%BB%B7%E6%B3%95/_blank)的[实质性](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E%9E%E8%B4%A8%E6%80%A7/22554814?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6%9C%80%E4%BD%8E%E6%8A%95%E6%A0%87%E4%BB%B7%E6%B3%95/_blank)要求，并且为最低投标价的参选人，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14.2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在满足本比选文件提出的全部要求下，按照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评审价最低且相等时，则由采购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15**、比选评选异常情况处理**

 在比选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 提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人不足2家的。

 16、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选择总报价最低的比选参选人确定为本项目的成交人。采购人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http：//jc.zh0556.com/）公告比选结果。参选人如有质疑、投诉，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无异议后，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 基本情况**

负责编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相关的申报材料，并了解掌握产业发展现状，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形成申报材料。

**二、支付方式**

获得相关政府部门公示后5个工作日支付。

**三、验收**

以政府部门公示。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互惠的基础上，就甲方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并支付咨询服务报酬。现协议如下：

一、甲方委托乙方就**“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申报问题进行咨询服务如下：

1．甲方咨询内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项目报告编制及项目申报过程中所需资料。

2、乙方服务内容：负责编制相关的申报材料。

3、乙方咨询方式：向甲方了解掌握产业发展现状，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形成申报材料。

二、甲方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资料：

（1）企业基本情况、项目概况等真实、有效的技术资料；

（2）项目相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2．提供工作条件：

（1）企业有专人负责联系；

（2）政府和咨询机构到企业的接待工作。

三、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报酬、支付方式：

1.前期编制资料费为：人民币 **0** 元。

2.咨询服务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元。

3.支付方式及时间：该项目获得相关政府部门公示后7个工作日支付上述费用，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 **1 %**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票问题导致的付款延迟与甲方无关。

四、乙方公司名称、开户银行和账号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单位账号：

五、保密条款

1、本项目中所涉及的双方的内部资料、数据和其他商业信息，未经有关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用于合同之外的目的，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方泄露。但下列情况除外：已公开的资料；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时。

2、本项目成果提交物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除甲方外的任何第三方泄露。

3、甲方应对乙方辅导咨询提供的各种资料信息及咨询费用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和泄露。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引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不能按期履行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了本合同“保密条款”，另一方拥有进一步追究的权利。

3、乙方不承诺所提供的咨询服务项目定能获得省、市、县/区财政资金支持，对没有获得省、市、县/区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甲方不得以此来追究乙方的民事赔偿责任。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补充件予以规定，补充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合同双方有权通知另一方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提前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书面签署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协议。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约过程若发生争议，双方通过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合同签订地： 安庆市。

九、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3年。

十、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参**

**选**

**文**

**件**

**参选人名称： （盖 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比选报价函

二、相关证明文件

**一、比选报价函**

致： 安徽路达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名称）

1、根据贵方比选公告，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安徽路达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咨询服务**的比选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参选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的有关事宜。

2、我方充分了解并完全响应比选公告的全部内容，愿意按照比选公告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咨询及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完工。

4、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我方承诺中选后提供的服务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否则将接受采购人取消中选资格等一切处罚。**

参选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相关证明文件**
2.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及其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3、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本人参与比选则不需此件；

4、参选人认为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授 权 书**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授权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比选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递交响应文件开启、参与比选、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